

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

关联交易管理制度

第一章 总 则

第一条

第二条

第三条

第四条

第五条

第二章 关联交易及关联人认定

第六条

第七条

第三章 关联人报备

第八条

第九条

第四章 关联交易定价

第十条

第十一条

第十二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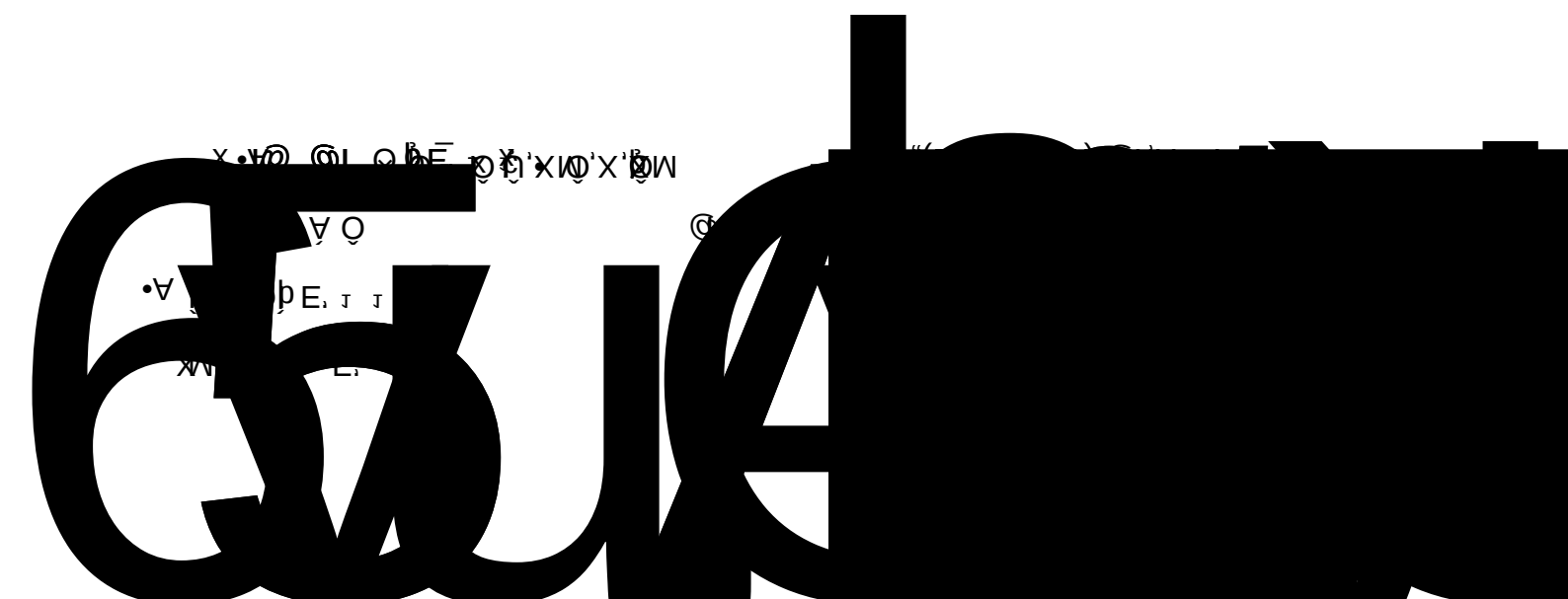
第十三条

第五章 关联交易披露及决策程序

第十四条

第十五条

第十六条



第二十条

第二十一条

第二十二条

第二十三条

第二十四条

第二十五条

第二十六条

第二十七条

第六章 关联交易披露及决策程序的豁免

第二十八条

第二十九条

第七章 日常关联交易的特别规定

第三十条

第三十一条

第三十二条

第三十三条

第三十四条

$\tilde{M}, \tilde{S})_5(\S \tilde{H}$

第三十五条

第三十八条

第八章 附 则

第三十九条

第四十条

第四十一条